牡丹诗词，写在纸上的牡丹大观园

——牡丹诗词的文学价值浅说

□ 萧若然

牡丹，作为我国特有的名贵花卉，雍容华贵，艳压群芳，向有“花中之王”“国色天香”之誉。千百年来，人们慕其色、敬其品、爱其香、思其神、悟其志，溢美赞赏之词不绝于书，亦不绝于耳。这方面，反映最快速、内容最丰富、描述最真切的，莫过于歌咏牡丹的诗词了。因为花卉是诗人词家思考人生社会撇不开的主体，所以牡丹诗词在中国文学中源远流长，底蕴深厚，盛久不衰。

牡丹诗词产生的年代，目前有两种观点：一是根据“牡丹亦有木芍药之名，其花可爱如芍药，宿枝如木，故得木芍药之名”（郑樵《通志·昆虫草木略》）的说法，认为《诗经·郑风·溱洧》中“赠之以芍药”的芍药即牡丹，这样咏牡丹的诗词则产生于西周初年至春秋中叶，距今约有3000年的历史。二是以武则天移植牡丹进宫、唐玄宗杨贵妃宴赏牡丹、李白应制创作《清平调词·三首》为据，判定牡丹诗词始于唐代。有人对中华书局1960年版《全唐诗》进行统计，说《全唐诗》中收入描写牡丹的诗歌共185首。《诗经》跨度约为500年，只《溱洧》1首，而《全唐诗》跨度不到300年，就有近200首（未见有人统计《全唐词》中关于牡丹的内容），有唐由赏而诗的逻辑脉络是清晰的。人们之所以如此细致地研究探寻牡丹诗词的创作情况，是因为牡丹诗词不但可以见证王朝的兴衰，还具有丰富多彩的文学价值。

一是托物咏怀的宿体。不少诗家通过对牡丹颜色、形态、气味的描述，表达自己的时绪和心境，阐发对世态的感悟和观点。如：唐代白居易《买花》“一丛深色花，十户中人赋”，柳浑《牡丹》“近来无奈牡丹何，数十千钱买一窠”，张又新《牡丹》“牡丹一朵值千金”，既描绘了牡丹价值的高阶贵重，又反映了当时社会的奢靡风气，使我们可以窥探到当时的社会状况以及文人的思想情愫。再如：五代卢士衡《题牡丹》：“万叶红绡剪尽春，丹青任写不如真。风光九十无多日，难惜尊前折赠人。”诗人借鲜花盛开的美境，道出了“好花不常开，好景不常在”的深刻意涵，表达了自己怜花惜花之意，提醒世人不仅惜花更要惜时，全诗惜而不忧，催人向上。三如：北宋王溥的《咏牡丹》：“枣花至小能成实，桑叶虽柔解吐丝。堪笑牡丹如斗大，不成一事又空枝。”诗人假牡丹的“不成一事”，讽刺华而不实的人和事，表达对务实精神的赞美和歌颂。还有，明代抗倭名将俞大猷的《咏牡丹》：“闲花眼底千千种，此种人间擅最奇。国色天香人咏尽，丹心独抱更谁知。”作者托物言志，表达了虽屡遭冤屈，但对国家的赤诚不变、报国忠心不改的坚定立场。

二是构建意境的原料。许多牡丹诗词以优美动人的语言，创造出了历久弥新的深远意境。如：唐代李白的《清平调词·三首》，一首以牡丹比杨贵妃，极尽赞其美艳无双；一首表现杨贵妃的备受宠幸，暗赞君王之英明；最后把牡丹、杨贵妃和君王融为一体同赞，三首词共同构成了一幅人花交映的美丽画卷，成为歌咏牡丹的名作佳词。刘禹锡的《赏牡丹》：“唯有牡丹真国色，花开时节动京城。”一个“动京城”，使牡丹花开时节，京城万人空巷赏牡丹的盛况一览无余，且使人联想悠悠，不能自已。再如：殷文圭《赵侍郎看红白牡丹因杨状头赞图》：“迟开都为让群芳，贵地栽成对玉堂……”全诗构建出了一幅既姿态美、植地贵，又有花中之冠地位的牡丹画卷，还表现了牡丹不与百花争春、大度谦逊的高贵品质。无名氏的《菩萨蛮》：“牡丹含露真珠颗，美人折向庭前过。含笑问檀郎：花强妾貌强？”则是一幅男女打情骂俏的轻松场面。

三是见证历史的图景。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谢韬有诗说：“牡丹洛阳花，兴衰记岁华。”其言信然可靠，从盛世的牡丹雍容华贵，到乱世牡丹的凋零悲怆，在牡丹诗词中我们都可以看到，诗人笔下的牡丹确实与朝代的兴衰紧密相连。如：唐代刘禹锡的《赏牡丹》，表现了帝都长安的繁荣景象；白居易的“千片赤英霞烂烂，百枝绛点灯煌煌”，用“千片”“百枝”牡丹的繁茂绚烂场景，来隐喻对盛唐气象的礼赞；宋代陆游的“周汉故都亦岂远，安得尺箠驱群胡”，以花比国，表达对国土沦丧的悲痛，抒发涌动不息的北伐壮志，展现激昂的爱国热情。李纲的《黟歙道中士人献牡丹千叶面有盈尺者为赋此诗》、周紫芝的《王元道剪牡丹见赏二绝》，既诉说中原沦陷、士大夫文人流落江南的史实，又借牡丹抒发自己的满肚感怆；清代诗人吴伟业“牡丹花下泪沾巾，故国春归梦里人”、王士祯“今日江南风景异，不堪回首忆前尘”，均表达了对故国的深切怀念和繁华易逝的悲伤。王国维在《人间词话删稿》中说的“一切景语，皆情语”，切中诗词肯綮。

四是文化传承的介质。牡丹诗词是中华文化的重要载体，其悠远的文化传承，不仅是文学审美的延续，更是对中华民族品格的坚守。唐李白“云想衣裳花想容，春风拂槛露华浓”、李商隐“锦帏初卷卫夫人，绣被犹堆越鄂君”，用典精妙，体现了中华诗词“以典铸魂”的文化传统；北宋陈与义“一自胡尘入汉关，十年伊洛路漫漫”，将诗人个人命运绑定在家国情怀上，表现了他对故土的深沉思念；明代徐渭“五十八年贫贱身，何曾妄念洛阳春”，体现了文人淡泊名利、不追求华贵的超脱精神。总括起来，从唐代开始，牡丹作为太平盛世的象征，在人们的心中至今未变；从东晋顾恺之使牡丹入画以来，牡丹作为艺术的母体，遍及日常生活，延续至今；牡丹代表的富贵、繁荣、吉祥、典雅意象也从未减弱。可见，牡丹承载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涵，发挥着文化传承介质的作用，寄托着中华民族期望伟大复兴的美好愿望。

五是审美观照的靶标。有唐一朝牡丹以其高贵、典雅的气质走入诗词歌赋以来，至今一直活跃在各种文体之中，展现着中华民族的审美情趣，这方面海量的牡丹诗词尤为突出。诗词中，人们在审视牡丹、思考牡丹、描写牡丹时，从来不吝惜溢美之词。像唐代皮日休的《牡丹》“竞夸天下双无绝，独立人间第一香”、白居易的“绝代只西子，众芳惟牡丹”和徐凝《题开元寺牡丹》“虚生芍药徒劳妒，羞杀玫瑰不敢开”、宋代杜世安的“三月牡丹呈艳态，壮观人间春世界”“国貌天香无物赛”和刘几的“冠群品，共赏倾情倾国”、元代李孝光《牡丹》“富贵风流拔等伦，百花低首拜芳尘”和家铉翁“洛花古来称第一，金为之相玉为质”，明代郭澄“浅红深碧画难分，左紫姚黄未足云”和陆师道“吴中三月花如绮，百品千名斗奇靡”，清代王国维“阅尽大千看世界，牡丹终古是花王”和叶方蔼“妖红一抹斗新妆，国色依然压众芳”、现代王希坚《菏泽牡丹之乡纪游》“艳丽世无双，风光竞洛阳。群芳难媲美，无愧百花王”以及当代高佑《牡丹》中的“春风花信至，压倒百草香”等等，都是对牡丹的高调赞美，其特点是洋溢出了同一个字：“美”。

我国历代歌咏牡丹的诗词，就像一座写在纸上的牡丹大观园，诗人用比喻、拟人、象征、对比、反衬等艺术手法，构建出牡丹的多维意象，赋予其人格特质，升华其为精神符号，既展现牡丹的美丽和高贵，也表达诗人对生活的热爱，给人以精神愉悦，鼓舞人追求卓越，成为我们文化生活中的优质调味品。

古代的植树节

□ 聂顺荣

在现代，植树节是我们对绿色家园的守望与耕耘。而当把目光投向历史深处，会惊觉古代也有属于他们的“植树节”。虽形式与名称各异，却同样饱含着对树木的珍视、对自然的敬畏，在岁月长河中沉淀出独特的韵味。

早在西周时期，就已设有“山虞”“林衡”等官职，专门负责管理山林树木。《周礼》记载：“山虞掌山林之政令，物为之厉而为之守禁。”山虞要制定保护山林的政令，设置藩界予以守护；“林衡掌巡林麓之禁令，而平其守。”林衡则负责巡察林麓，执行禁令，调配守护人员。这一套相对完善的官职体系，保障了树木的合理种植与生长，也体现了古人对山林资源的重视。从某种意义上讲，这便是古代植树节的萌芽，为后世树立了尊崇自然、守护山林的典范。

随着时间推移，植树活动在民间逐渐兴盛，到了唐宋时期，更是蔚然成风。唐代诗人白居易一生爱树，每到一处任职，必定植树造林。他在《东坡种花二首》中写道：“持钱买花树，城东坡上栽。但购有花者，不限桃杏梅。”在杭州任职时，他带领百姓在西湖边修筑白堤，并在堤上遍植桃柳。春日，桃花灼灼，柳枝依依，“最爱湖东行不足，绿杨阴里白沙堤”，不仅造就了西湖十景之一的“苏堤春晓”，更为后世留下了一段植树佳话。白居易以实际行动践行着对树木的热爱，他种下的不仅是树木，更是对生活的热爱与对百姓福祉的关怀。

宋代的植树节，更是与民俗紧密相连。寒食节，在清明前一两日，古人有禁火、寒食的习俗，而这期间也正是植树的好时节。据《岁时杂记》记载：“寒食清明日，士庶祭扫，墓祭用寒食之明日，而墓祭用酒食，亦有添土、插柳之举。”人们在祭扫先人后，会在墓地周围植树，插柳于墓前，这既是对先人的缅怀，也寓意着生命的延续与新生。在民间，百姓也会在自家房前屋后种植树木，槐树、枣树、桑树等成为常见的树种。槐树象征吉祥，枣树寓意早生贵子，桑树则与养蚕缫丝的生活息息相关。这些树木承载着人们对美好生活的祈愿，成为民俗文化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明清时期，植树活动进一步发展，朝廷对植树也有明确的倡导。朱元璋深知树木对国家经济与民生的重要性，曾下令在南京等地广种桑树、枣树、柿子树等。他规定，农民有田五亩至十亩者，栽桑麻木棉各半亩，十亩以上者倍之。《明史·食货志》中记载：“又令天下卫所屯田军士，

自今皆植桑枣，以备凶荒。”这一举措，不仅促进了农业经济的发展，也为百姓的生活提供了保障。在民间，植树更成为一种日常的生活习惯，村落间、庭院中，绿树成荫，构成了一幅幅和谐的田园画卷。

古代的植树节，或许没有现代这样统一的日期与仪式，但从典籍记载、诗词歌赋以及民俗活动中，能真切感受到古人对树木的深厚情感。他们植树，是为了庇佑子孙、改善环境，也是为了传承文化、延续生活的希望。如今，当我们在植树节拿起铁锹种下树苗时，不妨遥想古人的植树场景，汲取他们与自然和谐相处的智慧，让绿色的梦想在岁月中延续，让这片土地永远充满生机与活力。

母亲

□ 崔光乐

母亲是一位典型的农村妇女。她勤劳、质朴、坚韧、善良，为人谦和可亲。

1942年7月，母亲出生在安丘西南山区一个极为普通的小村落，与土地打了一辈子交道。母亲是旧社会过来的人，曾经讨过荒、要过饭，后来又经历了大集体、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改革开放等阶段。在我童年的记忆中，母亲就像一个陀螺，一刻也闲不下来。母亲常常披星戴月，早出晚归，白天参加完大集体的劳动，晚上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家里继续操持家务，再为我们姐弟五人缝补浆洗。有时，深夜我睁开朦胧的眼睛，看到母亲还在昏暗的煤油灯下为我们做鞋子。我始终认为，世上所有的苦难几乎都被母亲吃尽了，她那饱经风霜的脸庞和满头华发诉说着岁月的峥嵘。

母亲的童年充满了辛酸、苦难与泪水，艰苦的生活也锻造了母亲坚忍不拔、不屈不挠的品格。1947年9月，已担任排长的姥爷随陈毅率领的华东野战军主力部队进入鲁西南地区，与国民党军第五十七师展开激战，不幸在战斗中壮烈牺牲，时年34岁，后被安葬在这片洒过热血的土地上。姥爷牺牲后，年仅5岁的母亲便和姥娘、年幼的舅舅、小姨一家四口相依为命，稚嫩的双肩过早地担起了家庭的重担。那个年代，山村的生活条件极为艰苦，姥娘独自一人拖家带口过日子，其艰难程度可想而知，母亲也尝尽了生活的疾苦。单就生活用水来说，需要到七八百米外的南大池去挑，这对母亲就是个极大的考验。母亲从八岁开始挑水。当时挑水只有木桶，两个木桶就达40斤。刚开始挑，也只能在每个桶里盛个五六斤，担上水后，整个人走起路来摇摇晃晃、东倒西歪，关键是路还不好走，一路上坡，累得母亲气喘吁吁。等母亲磕磕碰碰地把水挑回家，人一下子瘫倒在地。有时，姥娘心疼母亲，就拿根扁担和母亲去大池抬水。母亲个子高，步伐大，姥娘是“三寸金莲”，娘俩步调不一致，有时母亲走快了，姥娘那头的扁担就会脱落，盛水的罐子就会一下子摔在地上，那时不知摔坏了多少个罐子。吃水倒是好说，只要肯出点力就会有水喝。当时最难的是姥娘家没粮食吃，其实大多数人家都没吃的。当青菜吃完了，就上山坡挖野菜，甚至吃树叶。最后没办法，姥娘便领着母亲到外面去要饭。母亲说，解放前那几年吃了上顿没下顿，就是吃糠咽菜熬过来的。母亲还说，她吃过树叶，不消化不说，整个人身体浮肿，大腿一按一个窝。解放后，姥娘一家靠国家对烈士家属的救济才勉强度日。

后来，母亲嫁给了本村的父亲，而父亲的家境与大多数家庭一样，少吃缺穿，十分窘迫。我的爷爷去世早，大姑出嫁后，奶奶和父亲、二姑三人相依为命，过着艰难清苦的日子。母亲嫁过来后，就担起了家庭的重担。忙完大集体的活，又忙着家务，照看孩子们。在上世纪五十年代末六十年代初那几年，因庄稼歉收，有些人家断粮了，便去撸些榆钱叶、洋槐花，挖点野菜作为补充。等这些都被吃完，有人开始出去要饭了。父亲家里也没粮了，大姐当时只有一岁，嗷嗷待哺，可是家里连一片地瓜干都没有。大活人总不能被饿着，母亲也跟着村里人出去要饭了。

改革开放后，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得到迅猛发展，农村各方面条件也得到很大改善。特别是农村实行联产承包责任制后，群众把土地看得金贵，精耕细作。当年，家家户户都吃上了白面，我家也基本实现了白面自由，人们再也不为吃穿发愁了。沐浴着改革开放的春风，家乡的日子更是芝麻开花节节高。为了改善家里的经济条件，父母依靠党的好政策，开过代销点，养过猪羊，种过果树，走街串巷卖过油条、蔬菜等。在父母的努力下，我家的日子也慢慢好起来。

农村大集体时，母亲的能干在全村是出了名的，就连男劳力也自愧不如。当时，农村生产力低下，加之山地多，山高坡陡，庄稼丰收了只能靠人工肩挑背驮。母亲说，她从12岁就参加大集体劳动，在体力最好的年龄，为了多挣工分，劳动强度达到了极限。那一年，因母亲劳动积极，表现突出，被生产队奖励了30元钱。后来，母亲又好多次被表扬奖励。

由于过度劳累，母亲的脖子后面被生生压起了一个大肉包，双手十指严重变形，直到现在还伸不直。母亲不仅要参加本村的农业生产，也到外地出过工，特别是冬闲时节，母亲随男劳力一道参加水利工程建设，先后修过水库，筑过坝，砸过夯，挖过沟。当地比较有名的牟山水库、于家河水库、圈河水库等，都有母亲洒下的辛勤汗水。土地实行承包责任制后，母亲这辈人又缴过公粮，缴过提留款，缴过农业税。客观地说，母亲这辈人，从小处讲是给村集体做出贡献的，从大处讲也是给国家做出贡献的。

在地里耕耘了一辈子的母亲更明白“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人误地一时，地误人一年”等道理。她常说：“只要人对地好，地就会对人好。”母亲对赖以生存的土地有着一种天然的敬畏。她深爱着脚下的这片土地，爱得是那么深沉、那么炽热、那么虔诚，这种爱是融入骨子和血脉的。作为农人，一个汗珠子摔成八瓣，期盼的就是有个好收成。母亲和父亲珍视土地，每每总是精耕细作，把地打理得井井有条，庄稼地里几乎见不到荒草。我老家南崖头地里的9棵山楂树和12棵樱桃树，在母亲的精心打理下，枝繁叶茂，郁郁葱葱，每年都会结出不少果实。在我看来，这些树就是母亲的命根子，这个小小的果园又何尝不是她的精神家园呢？

母亲是位热心肠的人，经常教育我们从小要多行善事，多做好事，行善积德。母亲嫁给父亲后，发现邻居大奶奶家生活十分艰难，因为大奶奶小脚，干活多有不便，便义务承担起照顾大奶奶的责任，这一照顾就是40年。母亲只上过3年小学，虽讲不出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的大道理来，但她助人为乐、乐善好施的品格却深深影响了我们姐弟几人，等我们渐渐长大，能担水了，便接替了母亲给大奶奶挑水的义务。在母亲和姐姐们的照顾下，大奶奶活到近90岁离世，母亲又帮着村委料理了大奶奶的后事。

母亲对儿女的管教十分严格。她用朴素的思想和言行教给我们为人处事的道理，告诫我们要守规矩、懂礼貌，如见到长辈要打招呼，坐有坐相，站有站相，吃饭不要敲碗等等。儿时发生的两件事给我留下深刻印象，一件事是我因偷钱买糖块挨打，另一件事是弟弟因不懂规矩挨打。等我和弟弟长大后，正是家里需要劳力的时候。尽管父母年龄大了，却没有把我俩留在身边，而是支持我们参军报国，鼓励我们到部队建功立业。后来，我和弟弟先后入伍。服役期间，我俩谨记父母的嘱托，爱岗敬业，踏实肯干，多次立功受奖。弟弟军校毕业后成为空军某部技术骨干，我作为武警总队优秀新闻宣传人才被继续留队工作。

如今，历经沧桑的母亲不仅领到了养老金，作为烈属子女又在几年前领到了国家发放的抚恤金。这对母亲来说是个莫大的安慰，体现了党和国家对农民阶层的尊重与关怀，体现了对革命烈士的尊重及其子女的关怀。每谈及姥爷，母亲至今不能释怀，双眼总是满含泪水。姥爷之于母亲，印象是模糊的；姥爷的牺牲之于母亲，也是最为沉重的打击。我深深懂得，一个5岁的孩子失去父亲意味着什么。母亲为什么眼里常含泪水？因为这泪水不仅包含着对姥爷的深切怀念，也包含着母亲成长历程中太多的辛酸与无奈。母亲曾听我奶奶说过，我姥爷长得高大魁梧，相貌俊朗，一表人才，为人诚恳。冥冥之中，也许是缘分吧，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我当兵来到了菏泽，来到了这片被姥爷及先烈鲜血浸染过的土地上。我曾先后多次到过沙土镇，寻访姥爷的革命足迹，缅怀先烈们的丰功伟绩。母亲曾深情地对我说：“国家没有忘记生活在农村的革命烈士子女们，我这把年纪还能领到国家抚恤金，这得感谢共产党，感谢新时代！”这是母亲的肺腑之言。

生活在繁华盛世，沐浴着党的恩泽，母亲内心是幸福的，也是满足的。

长河浪花
changhelanghua

身份证（外一首）

□ 田浩国

户籍员伸出剪刀
咔嚓声中，身份证成为碎片
户口簿上的户主被清零
父亲，在法律上也告别了人世
我捡拾回来，一片片粘贴
还是那个“田铁瓮”
粗糙、温润、刚毅
我把父亲粘了回来
或许手太烫了，我总是摸不到
他单薄的一生

母亲和我的诗

我又在给母亲读我的诗
她坐在小凳子上
两手紧握，前倾身子，目不转睛
和我小时候听她讲故事一样的神态
其实不识字的母亲耳背多年，
她听不清
大部分诗，也听不懂
我知道，她不是听我读诗
是尽可能地闻我的气味
弟弟说过，我不在时，
母亲常戴上老花镜
看我的诗
不再细腻的手，
一个字一个字地摸
动作很慢、很轻
我懂，她不是在看诗，
是在摸字中的我
从儿时的天门穴摸到现在的额头纹
单位忙碌的间隙，
我也常一个人坐在诗里
抬起头来，等着母亲

一场雨

□ 王义尚

原野苏醒了
大地睁开了眼睛
树木打着哈欠
小草菜蔬伸展着腰肢
悄无声息的细雨
沐浴着万物
二月春风吹过
田野沉浸在舒适的季节里
鸟儿在枝头撒欢
唱起懵懂的歌谣
一场雨水的鲁西南
氤氲春意的崛起
湿漉漉的房屋、空气
绿油油的麦苗，树木涨满芽苞
大地毛茸茸，镶嵌在
明亮的天地之间……

向日葵

——献给妇女同志

□ 王春义

你像一棵向日葵
追着家这个太阳转
孩子跑向了哪边
爱人走向了哪边
你都会精准地盘算
直到最后脖子扭弯
仍然是太阳一样的笑脸
你像一棵向日葵
跑着跟着工作转
踩着恰如其分的时间
想着哪道工序还没完善
家和单位就是一条直线
距离不算太遥远
你却得风雨奔波几十年
你就是美丽的向日葵
命运给你的就是左转右转
哪一边的担子都得承担
熟透了也是最后的奉献
籽粒密集颗粒饱满
这是一生的任劳任怨
这是唯一可炫耀的光环
向日葵啊，其实你很灿烂
只是没有停歇的悠闲
没有移步小桥流水的时间
虽然能看见你左顾右盼
那都是盼的院里院外平安
你有着花一样美好的容颜
但不去争春色的斑斓
只是跟着你的使命不停地转
家和工作就是你使命的地盘